

福鼎工业园文渡项目区纬二西路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意见

2025年8月1日，福鼎市温州园投资有限公司在宁德福鼎市召开“福鼎工业园文渡项目区纬二西路工程竣工环保验收会”，参加验收会议的福建省闽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编制单位）及3位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组（验收组名单附后）。与会代表和专家进行了现场检查，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保自查情况的汇报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验收报告的介绍。验收组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公路》，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技术规范和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经认真讨论，形成以下验收组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福鼎工业园文渡项目区纬二西路工程位于福鼎市文渡项目集中区，其工程路线起点桩号K0+000接经三路，路线由北向南延伸，经规划路平面交叉，终点桩号K1+065止于纬三路。路线全长1.065Km。路宽18米，按设计速度30km/h，次干道标准建设。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福建福鼎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于2019年向福鼎发展和改革局提交了《关于要求办理福鼎工业园文渡项目区纬二西路工程立项审批的报告》（鼎工管委〔2019〕42号）；并于2019年5月15日取得了福鼎发展和改革局审批的《关于福鼎工业园文渡项目区纬二西路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鼎发改审批〔2019〕81号）；2020年6月委托福建省闽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福鼎市文渡项目区纬二西路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0年9月23日取得宁德市福鼎生态环境局环评批复（宁鼎环评〔2020〕82号）。

项目于2021年11月开始建设，2023年4月通车投入试运行。

（3）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为2400万元，环保投资50万元，环保投资占比为2.1%。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福鼎工业园文渡项目区纬二西路工程路段，路线全长1.065km，路宽18m，设计速度30km/h，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中“高速公路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本项目的规模、性质、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与环保设施与环评阶段一致，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

1、施工期：①本项目不设施工营地，施工人员均借住在周边村庄，施工期生活污水纳入周边村庄的污水排放系统。②施工场地设置沉淀池，施工泥浆水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回用，不排放。③已避免在雨季开挖土方，节约建筑用水；防止溢流，搭盖堆料工棚等，减少雨水对堆土的冲刷。

2、运营期：①项目建设时已严格按照设计要求，完善各种市政管线的建设，雨水管道能有效收集冲刷路面的雨水。②定期检查道路的排水系统，确保排水系统畅通。

（二）废气

1、施工期：①建设工程业主在施工期间，已设置施工标志牌。②开挖、钻孔过程中，洒水使作业保持一定的湿度；每个标段至少自备1台洒水车。③对施工场地内松散、干涸的表土，设置高度2.5米以上的围挡；回填土方时适当洒水，防止粉尘飞扬。④天气预报4级风以上天气停止产生扬尘的施工作业。⑤加强临时堆土场的管理，制定了土方表面压实、定期喷水、覆盖等措施。⑥施工工地内的堆场合理安排堆垛位置；并在其周围设置不低于堆放物高度的封闭性围拦。⑦在道路临近居民区施工时设置施工屏障。⑧已选用低能耗、低污染排放的施工机械和车辆；对于废气排放超标的车辆，安装尾气净化装置。

2、运营期：①已配备喷水车及保洁车，对路面应及时保洁、清扫、洒水，减少车辆通过时产生的扬尘。②已结合当地生态建设等规划，加强道路两侧绿化，种植树木为香樟树，其能有效吸收净污染气体并适合当地土壤气候。

（三）噪声

1、施工期：①施工单位选用低噪声的施工机械和工艺，同时加强施工设备的维护和保养以降低噪声源强。②噪声源强大的作业放在昼间进行，减少施工期间的材料运输、敲击、人的喊叫等施工活动声源。③高噪声作业时避开居民区的休息时段。④施工单位在施工现场标明张布通告和投诉电话，对民众的合理诉求尽可能地予以满足。⑤利用声

源和敏感目标之间的实体障碍物（如围墙等）对保护目标起声屏障作用。

2、运营期：①在道路两侧种植吸声降噪的香樟树，降低噪声影响。②加强交通管理，严格管理和控制车辆鸣笛等，加强交通疏导与管理，保持道路畅通；加强路面维护保养，提高车辆通行能力和行车的平稳性。

（四）固体废物

1、施工期：①施工垃圾、生活垃圾定点堆放收集、及时清运。②项目在工程设计上力求做到挖填方平衡，尽可能减少挖方量，减少对地表植被的破坏，以避免增加原有水土流失量。③本项目工程弃方主要为施工垃圾，已实现综合利用；路基施工弃土可作绿化回填处理。④生活垃圾经统一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置，禁止随意丢弃。

2、运营期：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道路沿线过往行人产生的垃圾以及道路养护、维修产生的垃圾或其它废旧材料。路政管理部门定期对路面进行保洁工作，固体废物交由城市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五）生态影响

1、施工期

（1）植被保护和恢复措施：①严格按照设计文件确定征占土地范围，进行地表植被的清理工作。②严格控制路基开挖施工作业面，避免超挖破坏周围植被。③工程施工过程中，已严格运至临时堆土场进行弃料作业；未将工程废渣乱排；废水严格管理，未排入河流；未占用基本农田。④搭建临时建筑，均已采用成品或简易拼装方式，减轻了对土壤及植被的破坏。⑤因道路施工破坏的土地（包括路界内外）在施工结束后均已进行整治利用，恢复植被或造田还耕。⑥工程完工后，已及时开展绿化恢复措施。

（2）野生动植物保护措施：①已与施工单位与林业部门配合在施工营地内张贴项目区野生保护动植物宣传画及材料，禁止施工人员随意破坏植被和猎捕野生动物。②路基清表作业过程，未发现珍稀野生植物。

（3）水土流失防治措施：施工期已合理安排施工工序，注意土方的合理堆置，临时堆放场已设置在本项目用地范围内，并远离河流岸边设置；临时堆放场泥浆周转池已用填土草袋挡墙，四周设临时排水沟，截留沟废水汇入沉砂池。已加强绿化，距下水道和河道保持一定距离，建筑材料及未及时清运的弃方在大风大雨天气已要用篷布遮盖。建设单位在工程设计和施工过程中，充分利用开挖方作回填方，以减少弃土石量。工程渣土已运至指定弃渣场妥善处置。

2、运营期

绿化工程与主体工程同时规划、同时设计、同时投资，并在主体工程施工完毕后一年内已按照设计方案的要求完成绿化工程建设，选择适宜的本土植物种类，在道路两侧绿化带进行植树种草，并加强管理和养护。

四、竣工验收环境影响调查分析

1、生态影响

根据调查，本项目影响范围内的绿化工程已全部完成，在本工程建设期间，建设单位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评批复提出的要求，采取了有效的生态防护措施，按照规划设计施工，道路两侧进行了绿化美化。根据现场踏勘，植被恢复情况较好，运行期间，未发生水土流失、污染水体事件。

2、噪声影响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工程敏感目标沙淀村居民处噪声检测值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24小时连续交通噪声检测结果表明，道路交通噪声昼夜等效连续A声级平均值均可《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4a类标准。

五、验收结论

经现场检查、审阅有关资料和认真讨论后，验收组认为项目落实了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的各项环保措施，未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中所列情形，符合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条件，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六、后续要求与建议

- 1、定期检查道路的排水系统，确保排水系统畅通
- 2、建议建设单位做好跟踪监测工作，根据今后当地发展情况和监测结果，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噪声污染。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详见《福鼎工业园文渡项目区纬二西路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人员签到表》。

福鼎市温州园投资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日

福鼎工业园文渡项目区纬二西路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人员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名
郑燕芳	管委会	文渡负责人	1599189199	郑燕芳
曾炎	福安环境检测中心	工	13809578280	曾炎
柯文	福安环境检测中心	工	1570602961	柯文
郑东青	福安环境检测中心	高工	1559260026	郑东青
吴旭林	福建省闽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	15059904442	吴旭林
郑岩	福州同	工	18120801969	郑岩
郑岩	福州同	工	13105977199	郑岩
吴景晓	福建省建筑设计集团	项目经理	15959335768	吴景晓
陈复明	福建省建筑设计集团	项目经理	13950561727	陈复明